



· 世界经典名著阅读大文库 ·

轻松阅读 · 畅享收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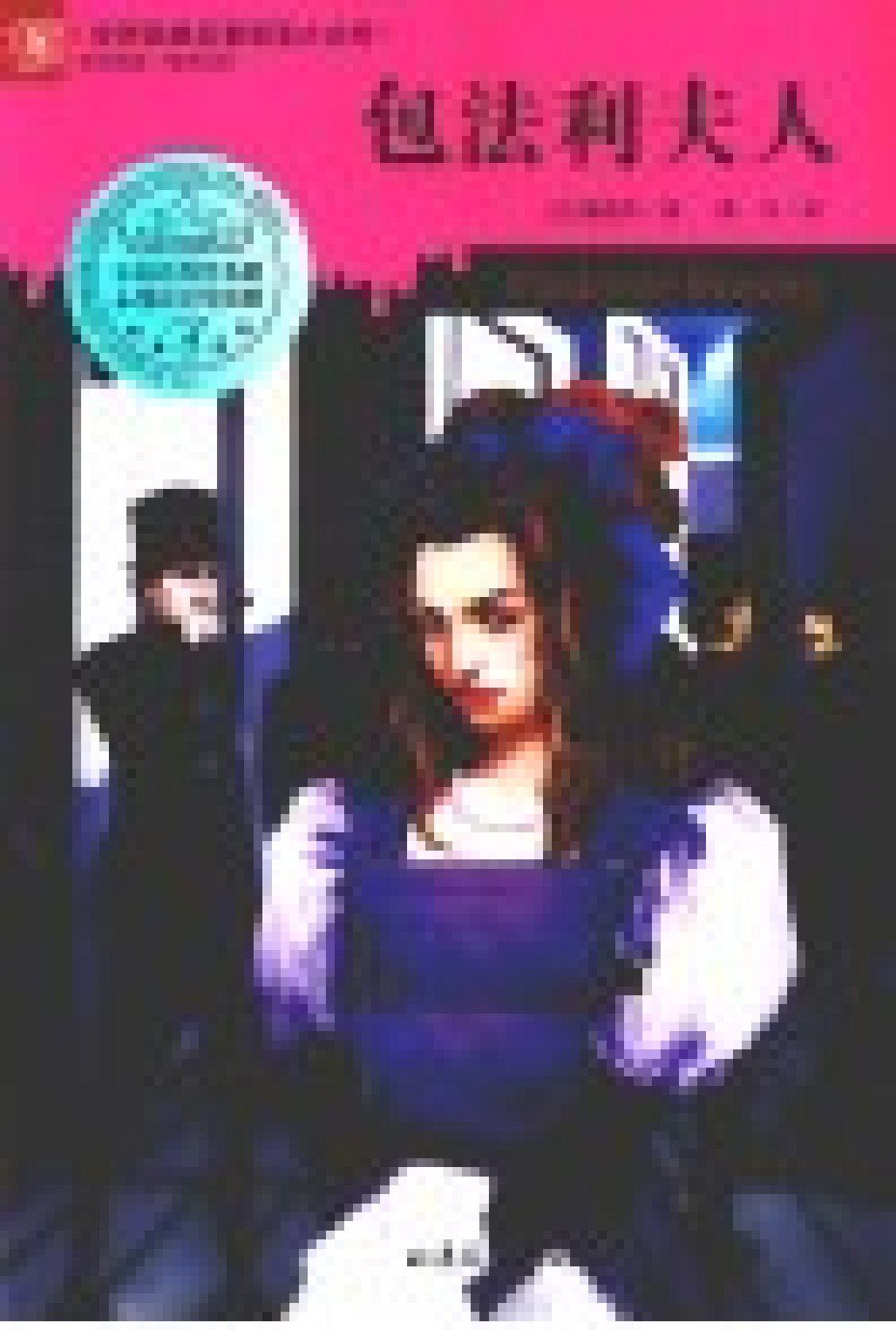
包法利夫人

(法)福楼拜 / 著 傅 辛 / 译

Madame Bovary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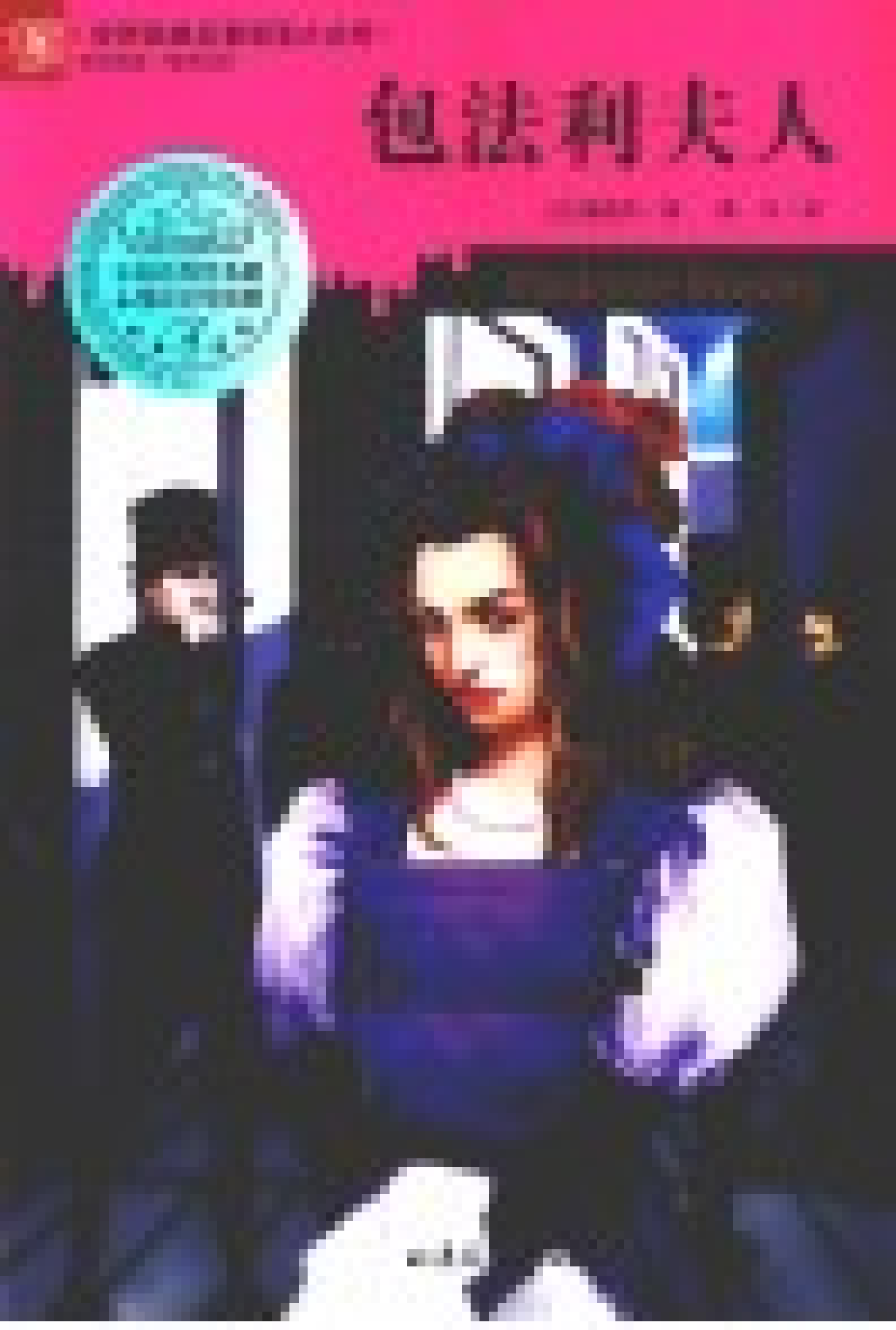


北京文 版



包法利夫人

（法）居斯塔夫·福楼拜著



包法利夫人



· 世界经典名著阅读大文库 ·

轻松阅读 · 畅享收获

(法)福楼拜 / 著 傅 辛 / 译

Madame Bovary



北京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包法利夫人/(法)福楼拜(Flaubert,G.)著;傅辛译. —3版. —太原:北岳文艺出版社,2011.2
ISBN 978-7-5378-3483-4

I. ①包… II. ①福… ②傅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法国—近代 IV. ①I565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258400号

书 名 包法利夫人

编 译 傅 辛
责任编辑 谢 放
特约编辑 高 洁
策划出版 徐现江
封面设计 宋双成

出版发行 北岳文艺出版社
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并州南路57号
邮 编 030012
电 话 18911770988 18911770989(发行中心)
0351-5628688(总编办公室)
网 址 <http://www.bywy.com>
E-mail bywycbs@163.com bywycbs@126.com
印刷装订 三河市杨庄第七印刷厂

开 本 700×960 1/16
总 字 数 291千字
印 张 21
版 次 2011年2月第3版
印 次 2011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378-3483-4
定 价 21.00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由承印厂负责调换

译者序

居斯塔夫·福楼拜是19世纪法国著名作家，1821年12月生于法国卢昂。他的父亲是外科医生，卢昂市立医院院长。18岁时，他遵照父亲的愿望，到巴黎学习法律，但是他喜爱文学，不喜欢法学。1843年，福楼拜因生病中断了在巴黎的求学生活。第二年，他的父亲去世，他继承了一点田产，于是就与母亲住到卢昂郊区的克鲁瓦塞，一心从事写作，至1880年5月去世。

福楼拜的主要作品有《包法利夫人》、《萨朗波》、《情感教育》、《圣安东的诱惑》、《三故事》，还有一部未完成的《布瓦尔和白居谢》。福楼拜用了不少精力培养莫泊桑，使他成为杰出的小说家。

《包法利夫人》是福楼拜的代表作。福楼拜对创作始终抱着严肃认真的态度。这部《包法利夫人》他花了近五年的时间（1852～1856）才写成。他收集资料，推敲字句，力求精益求精。小说在一家刊物上发表后，很受读者的欢迎，但是也遭到帝国政府当局的不满。帝国检察署向作家提出公诉，罪名是小说“败坏道德，诽谤宗教”。最后由于作者的律师塞纳尔的有力的辩护，福楼拜才被宣告无罪。

为什么一部小说会引起如此大的风波呢？让我们先大概了解一下作品的内容。

包法利夫人原来是法国外省乡村中一个比较富有的农民的女儿。她在卢昂的修道院里受过教育，又爱看一些充满浪漫色彩的小说，因此对爱情和婚姻产生了许多不切实际的想法。后来她嫁给了包法利，她认为包法利平庸、无能，不能给她带来幸福。于是她先受到罗多尔

夫的勾引，结果遭到这个风流老手的欺骗，后又和莱昂私通，其实双方只是图一时的欢乐，并无真正的感情，最后她为了追求一些享乐的生活，中了商人勒乐的圈套，负债累累，无法偿还，服毒自杀。

这是一个普通妇女的悲剧。包法利夫人有她的弱点，但是作者明确地向我们指出，造成这幕悲剧的原因是包法利夫人所生活的社会。庸俗单调的外省环境，虚假的资产阶级道德，伪善的有产者，等等，逼使包法利夫人一步步堕落，最后竟不得不走上绝路。狡猾阴险的勒乐，善于投机的奥梅，乘人之危的吉约曼，还有雍维尔的那些幸灾乐祸的太太，都应该对包法利夫人的悲剧负责，当然，还有罗多尔夫和莱昂这两个无耻之徒。

福楼拜无情地揭露了那个社会冷酷无情的本质，因此他的这部小说具有深刻的思想性。至于它的艺术感染力，请读者自己慢慢品味吧。

这里想提一下的是包法利医生这个人物。他虽然没有高雅的趣味，在他妻子眼中，他不懂艺术，不懂爱情，听不懂歌剧，完全是一个俗不可耐的人，特别是医学水平不高，为治伊波利特的脚，闹了大笑话。但是平心而论，包法利是一个正直的人，他早出晚归，替乡村里的人看病，他爱妻子、家庭、女儿。爱玛生病期间，他焦急万分。他相信爱玛的谎话，让她去卢昂学钢琴，一次她晚上没有回来，他连夜赶去卢昂。读者看到本书快结束时，想必都会注意到他死的时候，手里还拿着一绺长长的黑发，这是从爱玛的遗体上剪下来的。

他对妻子的爱实在很深啊！他难道不也是一个可怜的人吗？

1993年12月 上海

目 录

译者序	001
-----------	-----

第 1 部分

第 一 章	003
第 二 章	012
第 三 章	019
第 四 章	024
第 五 章	029
第 六 章	033
第 七 章	039
第 八 章	045
第 九 章	055

第 2 部分

第 一 章	067
第 二 章	077
第 三 章	083
第 四 章	093
第 五 章	097
第 六 章	105
第 七 章	117
第 八 章	125
第 九 章	145
第 十 章	155
第十一章	163
第十二章	174
第十三章	187
第十四章	197
第十五章	207

第 3 部分

第 一 章	219
第 二 章	233
第 三 章	243
第 四 章	246
第 五 章	249
第 六 章	264
第 七 章	280
第 八 章	292
第 九 章	308
第 十 章	316
第十一章	322



第
7
部分



■ · 第一章

我们正上自修课的时候，校长^①进来了，他后面跟着一个没有穿校服的新生和一个端着一张大课桌的校工。正在打瞌睡的学生都给惊醒了，个个站起来，好像在用功中受到惊扰一样。

校长作了个手势，叫我们坐下，然后转过身去对学监^②低声说：“罗歇先生，我把这名学生托付给你。他进五年级^③。如果他的功课和操行都令人满意，再按照他的年龄升到高班。”

这名新生站在门后面的墙角里，大家几乎无法看到他。他是一个乡下孩子，大约十五岁，个儿比我们都高，头发沿着前额剪得整整齐齐，就像乡村教堂里唱诗班的孩子。他的神情规规矩矩，但是又显得局促不安。他肩膀不宽，身上穿的黑纽扣绿呢上装在袖孔部分可能紧得他不舒服。从他的袖饰的缝可以看见他裸露惯了的红红的手腕。浅黄色的裤

①指法国公立男子中学校长。

②负责看管学生，尤其是在自修时间。

③相当于我国初中的班级。

子给背带吊得太高，于是露出了穿蓝袜子的小腿。他穿了一双很结实的皮鞋，鞋底钉了钉子，鞋油却擦得不亮。

我们开始背诵课文。他聚精会神地听着，仿佛听讲道^①一样专心，腿不敢交叉起来，连胳膊肘也不敢支起。到两点钟，铃响了，学监不得不提醒他，要他排在我们的队伍里。

我们有个习惯，在进教室的时候，把我们的帽子丢在地上，然后两只手可以随便做什么。我们是一跨进教室门，就得把帽子从长凳底下扔过去，让它们碰到墙，扬起好多尘土，这成了老规矩。

可是，也许是他没有注意到这种做法，或许是他不敢照着做。祷告结束以后，这个新生依旧把他的鸭舌帽放在膝盖上。这是一顶混合式的帽子，在它上面能看到毛皮高帽、波兰式军帽、圆筒帽、水獭皮鸭舌帽和棉布便帽等各自的特点，总之是一样可怜的东西，它那默不作声的丑陋模样，像傻子的脸那样，显出莫名其妙的表情。它的形状像只蛋，被里面的鲸鱼骨撑得鼓起来。帽口绕着三道边，接着是彼此交错的菱形的丝绒和兔子皮，一条红带子从当中隔开，在上面形成3个口袋似的东西，最后是一块多边形纸板，上面盖着饰带错综的绣品，从那里垂下一根过于细的带子，带子末端吊着一个小十字形金线流苏。帽子是新的，帽檐在发亮。

“站起来。”教师说。

他站了起来。他的鸭舌帽掉到地上。全班同学都笑了。

他弯腰拾起帽子。旁边的一个学生用胳膊肘一捅，帽子又掉下去了，他只好又拾了一次。

“把你的头盔拿开吧。”教师说，他是一个挺幽默的人。

学生们哈哈大笑，可怜的孩子非常窘，不知道是应该把他的鸭舌帽拿在手上，还是扔在地上，或者是戴在头上。他又坐下来，把帽子放在膝盖上。

“站起来，”教师又说话了，“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。”

这个新生用含糊不清的声音说了一个很难听清楚的名字。

“再说一遍！”

大家听到的还是含混的音节，于是课堂上又是一片笑声。

^①指天主教堂内的讲道。

“说大声点！”教师喊道，“说大声点！”

于是这个新生下了最大的决心，张开大口，好像叫喊什么人似的，用尽力气喊出这样几个字：“夏包法里。”

立刻响起了一阵吵嚷声，越来越响，还夹杂着尖锐的叫声，有的人号叫，有的人学狗叫，有的人跺脚，有的人反复地喊：“夏包法里！夏包法里！”接着，吵嚷声渐渐变成零星的叫声，好不容易才静了下来。可是，笑声仍像没有燃完的爆竹，会不时地突然在一排长凳上响起来。

由于教师宣布要罚做大批作业，课堂的秩序终于渐渐恢复正常了。教师叫新生再说一遍他的名字，拼读出来，最后才弄清楚他的名字是夏尔·包法利。他立刻命令这可怜的小家伙坐在讲台前面专给懒学生坐的长凳上。他站起来，不过在离开座位以前，显得有点犹豫。

“你在找什么？”教师问。

“我的鸭……”新生胆怯地说，他的不安的眼光向四周探望。

“全班每个人罚抄五百行诗！”一个怒气冲冲的声音叫道，好像 Quos ego^①一样，止住了一场新的风暴。“安静！”恼怒的教师从他的窄边软帽里面抽出手帕揩前额上的汗，继续大声说了一句，“至于你，新生，你给我抄二十遍动词 *ridiculus sum*^②。”

接着，他的嗓音柔和了一些，说：

“你的鸭舌帽，你会找到的，没有人把它偷走！”

大家又都静下来。一个个脑袋低俯在练习簿上面。那个新生规规矩矩地坐了两个小时，尽管不时地会有人用笔尖向他弹来一个小纸团，弄脏他的脸。可是他只用手擦了擦，依旧低下眼皮，一动也不动。

晚上，他在自修课上，从课桌里抽出他的套袖，把一些小东西理齐，然后细心地用尺在纸上画直线。我们看到他认认真真地学习，每个字都查字典，十分用心。无疑，他是靠着所表现出来的这种坚强的

①古罗马诗人维吉尔在他的史诗《埃涅阿斯纪》中写到，海神发怒，说了一声 Quos ego（我要……），海上风暴就立即消失了。

②拉丁文，“我可笑”的意思。

意志，才没有降到低班里，因为，他虽然对语法规则还勉强知道一些，但在造句方面却实在不高明。他开始学拉丁文是他村子里的本堂神父教他的。他的父母为了省几个钱，尽可能迟地送他上中学。

他的父亲夏尔·德尼·巴托洛梅·包法利先生，原来是一个助理外科军医，1812年左右，他由于在征兵事件中受到牵连，被迫离职，后来他利用他个人天生的一些优势^①，使一个针织品商的女儿爱上了他的外貌，于是顺手得到了她带来的六万法郎的陪嫁费。他是一个美男子，爱吹牛，总是把他的马刺弄得响亮。他的颊髯连着唇髯，手指上一直戴着戒指，衣服的颜色也总是鲜艳夺目。他的模样像一个勇士，而那股灵活劲儿又像是一个旅行推销商。结婚以后，有两三年他靠妻子的财产生活，吃得相当好，每天起床很晚，用很大的瓷烟斗抽烟，晚上看完戏才回家，经常出入咖啡馆。他的丈人死去以后，几乎没有留下什么，他很气愤，不顾一切开办起工厂，结果亏了些钱。后来他退居乡间，原本他想在这里赚点钱，可是他不懂得种田，就像他也不懂得生产印花棉布一样。他成天骑马游玩，而不是让它们去耕地。他一瓶一瓶地喝他的苹果酒，而不是一桶桶地卖掉。他吃掉自己院子里最肥美的家禽，用他养的猪的油擦他的猎鞋。没有多久，他就发觉最好不再做任何投机买卖了。

他一年用两百法郎在科^②和庇卡底^③交界处的一个村子里租了一所房子，它一半是农庄，一半是住宅。他从四十五岁开始，就闭门不出，日夜懊恼，愁眉不展，怨天尤人，对谁都嫉妒。他说他厌恶人世，决心平平静静地过日子。

他的妻子以前对他爱得发狂，像女奴一样顺从他，结果却使她对她越来越冷淡。她本来活泼开朗，热情洋溢，现在上了年纪，变得脾气古怪，喜欢嚷嚷，容易激动，就像走了味的酒成了醋一样。她看到他追逐村子里的每一个放荡的女人，晚上浑身酒气，人事不知，从许多声名狼藉的地方给送回来，起初她很伤心，不过并不抱怨，后来她的自尊心给激怒了，于是她一声不吭，压制心中的怒火，逆来顺受，

①指他的身材、仪表、外貌等。

②法国一地区名。

③法国古省名。

一直到她去世。她不停地为各种事务奔走。她找诉讼代理人，找法庭庭长，记定期票到期，设法争取缓付。在家里，她洗洗熨熨，缝缝补补，监督雇工，付清账单，而那位先生却百事不管，终日迷迷糊糊，昏昏沉沉，同时又像和谁赌气似的，坐在炉子旁边抽烟，向炉灰里吐痰。只有想对她说些招她生气的話的时候，他才会清醒过来。

她生下一个男孩以后，不得不把他寄养在奶妈家里。小东西回到家里，给宠得像一个王子。他的母亲喂他果酱，他的父亲让他赤着脚跑来跑去，甚至装作哲学家说，孩子可以像幼小的走兽那样光着身子走路。和母亲的想法相反，他的头脑里有一个把孩子培养成有充分男子气概的儿童打算，依照这个打算，他要尽力教育他的儿子，要孩子经受斯巴达式的严酷无情的培育^①，锻炼出一副强壮的体格。他送他到没有炉火的房间里睡觉，教他大口大口地喝朗姆酒^②和辱骂宗教仪式的队伍^③……但是孩子天性温顺，没有很好地达到他尽力想实现的要求。做母亲的一天到晚把儿子拖在身边，给他剪纸板、讲故事，一个人无休止地对他滔滔不绝地说话，那些话里充满忧郁的乐趣和絮叨的柔情。在她孤寂的生活中，她把自己破碎散乱的对虚荣的渴求，转移到这个孩子的头脑里，她梦想高高的地位，仿佛已经看到他长大了，英俊漂亮，才智过人，当了桥梁公路工程师或者法官。她教他读书，甚至弹着她的一架旧钢琴，教他唱两三首短小的浪漫曲。可是包法利先生对文学这一套从来不关心，看到他妻子做的这一切，只是说“这不值得”，他们有能力供给他进公立学校，给他买一个官职，或者一个营业资产^④吗？况且，“一个人只要脸皮厚，在世界上总会成功的”。包法利夫人咬住了嘴唇表示气愤，孩子就在村子里瞎游荡。

他跟在种地的庄稼人后面，拾起田里的土块，驱赶飞来飞去的乌鸦。他沿着沟渠走，一路摘桑葚吃。他拿着一根长竿子看管火鸡。在收获季节翻晒草料，在树林里乱跑，下雨天在教堂的门廊里玩造房子游戏^⑤，到了盛大的节日，就去求教堂执事让他敲钟，他可以整个身

①古希腊时期的斯巴达人教养孩子极其严格。

②一种甜烧酒。

③以为这样可以表示一种反抗精神。

④营业需要的财产，包括营业权。

⑤地上画方格，踢石块，和中国孩子玩的差不多。

体吊在粗绳子上，绳子摇动，他觉得自己在跟着荡来荡去。

因此他长得像一棵栎树一样。他有一双结实的手，健康的肤色。

他十二岁的时候，他的母亲终于能够请人教他开始读书。他们把他托付给本堂神父。可是上课的时间短，又不经常，不能有多大用处。神父只是利用空闲的时间，在一次洗礼和一次葬礼中间，站在圣器室^①里，匆匆忙忙地给上点课。或者在三钟经^②以后，神父不出门，把学生找来教课。他们上楼到他的房间里坐下，小飞虫和飞蛾围着蜡烛飞。天很热，孩子睡着了。那个老好人两手放在肚子上，张着嘴，很快也打起鼾来。还有些时候，本堂神父先生从附近人家的某个病人那里做临终圣事，回来的路上，看见夏尔在田野里淘气，就叫住他，教训他一刻钟，再利用这个机会在一棵树底下教他变位动词（法语中动词要变位）。天下雨了，或者走过一个熟人，这才打断他们。不管怎样，神父对孩子始终很满意，甚至说年轻人记忆力不错。

夏尔不能就这样待下去。母亲态度十分坚决，父亲感到惭愧，或者不如说有些厌倦，没有抵制地让步了。他们又等了一年，让孩子于初领圣体^③。

又过了六个月，到第二年，夏尔才被决定送到卢昂^④的中学去。在近十月底的时候，正好是圣·罗曼市集^⑤期间，他的父亲亲自带他去学校。

如今我们中间也许谁也不可能记得他的什么事了。这是个性情温和的男孩，在课间休息的时候玩耍，在自修课上埋头学习，在上课时间认真听讲，在宿舍里睡得很好，在饭厅里吃得很好。有一个住在手套业街的五金制品批发商是他的代家长^⑥，一个月里找一个星期天，他关上铺子，把孩子接出来，送到港口散散步，看看船只，然后，一到七点钟，在吃晚饭以前，就带孩子回学校。每星期四晚上，夏尔用红墨水给他的母亲写一封长长的信，用三个小面团封好，接着他复习

①教堂中存放圣器的地方。

②教堂于早、中、晚鸣钟。

③天主教的一种仪式。

④卢昂，法国北部大城市。

⑤是卢昂最大的市集，从10月底开始。

⑥寄宿学生有一个代家长，在星期天负责照料其行动和生活。